

《 服裝業 能力標準說明 》 能力單元

「品質系統和可持續發展」職能範疇

名稱	推行機構內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實踐計劃
編號	111535L3
應用範圍	此能力單元適用於負責於機構內推行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實踐計劃，並協助向各部門提供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相關培訓的從業員。
級別	3
學分	2（僅供參考）
能力	表現要求 1. 相關領域的知識能夠 - 了解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理念的發展與演變 - 認識全球和地方性環境、社會及管治趨勢（如：氣候變遷、社會公平和公司管治） - 理解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措施中不同職能的角色及其基本分工 - 認識機構內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政策的目的、範圍及基本要求 - 理解機構內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相關程序的主要步驟及工作流程 - 理解推行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措施時涉及的基本溝通渠道及匯報要求 2. 應用和過程 能夠 - 按照機構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程序，執行相關工作步驟 - 按指示與不同職能單位（如：各部門）就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措施進行基本協作 - 就已分配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任務，執行及跟進相關工作 - 在指導下協助籌備及推行員工環境、社會及管治培訓活動 - 按既定格式及渠道，向相關部門提供有關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措施及執行情況的資料 3. 展示專業性 能夠 - 遵從已確立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標準及相關工作要求 - 按機構指引參與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相關活動 - 按指示協助與相關持份者溝通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措施
評核指引	此能力單元的綜合成效要求為有能力達成： - 在既定環境、社會及管治政策及程序下，理解其內容、要求及工作流程，並既定步驟完成相關工作 - 就已界定的環境、社會及管治任務，按既定程序與相關部門協作及跟進，確保工作按要求完成符合既定程序 - 在指導下協助籌備及提供員工環境、社會及管治相關培訓活動，並按既定安排完成相關支援工作
備註	